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7-038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未获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对公司的战略转型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和投资者的利益，经慎重考量，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程序将上述议案重新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关联董事于波、黄琪璐、赵权、戴美欧回避表决。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相关事项进
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40)。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